

济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1 年 1 月 25 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济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编制了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内容。在“中国济宁”网站全市政府信息公开统一平台济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和本单位网站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济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济宁市太白湖新区省运会综合指挥中心，联系电话：0537-2967147）。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市工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要求，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保障有力，工作措施到位，建立健全了相关工作制度和规范，安排专职人员负责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发布及时有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0 年，我局通过局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545 条，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40 篇，公开部门文件 61 件、通知公告 89 件、财政信息 4 件。主动公开并解读政策文件 21 件，解读形式包含图文、音频、电子书等，提供 word 和 pdf 等多种文件

格式下载。公开局长办公会议8次。对市工信局承担的市政府重大决策事项，建立包括目录-征求意见-公示-进展情况在内的完整生命周期的信息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年，市工信局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公开有关要求，不断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全年共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件5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为由提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遵守政府信息管理有关规章制度，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流程，不断加强局政府信息公开日常管理。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查”的原则，对公开信息进行严格审核，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密，涉密的信息不公开，加强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努力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安全有效运行。

（四）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抓好网站建设。根据各级要求及时动态更新网站专栏，采用飘窗等方式进行“惠企政策”等专题信息公开，美化网页展现和布局，做好内容清晰显示，提供网站搜索查询功能和无障碍浏览模式，便于公众查阅信息。二是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2020年，我局重视用好政务新媒体，全年保持高频率更新，积极转发各类有关政府时政要闻、重要政策等信息，同时聚焦工信主责主业制作推送原创信息，全年共推送微信公众号信息240篇。

（五）监督保障情况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由局长担任组长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办公室承担政务公开工作，安排专职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健全管理制度。多次召开会议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文件、规定，及时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局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多次对政务公开工作作出安排部署，制定了《市工信局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发布了市工信局信息公开指南及目录，全年累计发布政务公开相关制度4件，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	104.9987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团体	法律服务业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	0	0	0	0	0	0	0

	项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 不掌握相 关政府信 息	3	0	0	0	0	0	3
	2.没有现 成信息需 要另行制 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 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 报投诉类 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 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 供公开出 版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现阶段，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主要存在的问题有：一是 2020 年调整了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专职人员，新专职人员工作经验不足，业务工作有待加强；二是宣传力度不足、部分报送信息质量不高。

今后，我局将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和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专职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全体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着力提升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二是进一步丰富拓展信息公开的形式和内容，增强局政务公开工作宣传报道力度，做好公开信息报送工作，围绕政务公开中心工作，主动加强与各大门户网站、电视台、报社等新闻媒体合作深度，利用各种渠道，采取多种形式宣传我局政务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 年，市工信局全年累计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1 件、政协委员提案 40 件，满意率 100%。

